

关于开展 2022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依据《安徽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校政〔2015〕37号）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激发学生的创新创业热情，锻炼学生的创新思维，增强学生的创新意识，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，实现学生个性化培养，营造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的校园文化氛围，现开展 2022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征集工作，要求如下：

一、请各学院提前谋划，总结本学院项目实施情况，以优秀指导教师和项目负责人为榜样示范，面向低年级本科生举行线上视频会议、线下小范围主题班会，宣讲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实施方案、经费使用细则等相关文件精神，使学生充分了解项目申报、研究和结题的基本流程和要求，熟悉经费使用原则。积极动员学生结合专业学习，主动找课题、主动建团队、主动找老师，积极申报项目，为专业学习提供良好的理论研究和实践平台。

二、鼓励低年级学生加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团队，鼓励跨学院、跨年级组队，积极发挥传帮带作用。2018级和2019级在校本科生不可以作为2022年项目的负责人，可作为项目成员参与。研究生不得参与申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。

三、学校鼓励具有良好科研素质和较高参与热情的老师，积极参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指导。校内指导老师原则上应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，每位指导教师原则上最多只能指导 2 个项目。

四、课题征集阶段，请各学院广泛动员学生结合专业学习，收集适合开展创新创业训练的课题，填写《安徽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》，并组织专家对项目的可行性、创新性以及是否具有训练价值等进行评审、指导，严格审核创新创业类项目的创新性、专业性，坚决淘汰低层次、无研究意义的项目，杜绝重复立项项目，对不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将不予立项并不得增补替换项目。

五、安徽省教育厅将于上半年启动 2022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国家级项目的申报工作，请学院在 3 月 30 日前报送排序后的项目信息表和申报书（纸

质版和电子版)至舜耕楼 216 室杨洋老师(电话: 6634025)。预立项批准后,该项目即可进入研究环节,所需经费由学院根据实际情况,从本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经费中统筹安排。

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实施,旨在促进高等学校转变教育思想观念,改革人才培养模式,强化创新创业能力训练,增强大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在创新基础上的创业能力,培养适应创新型国家建设需要的高水平创新人才。请各学院以此为契机,引导师生将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与专业教育结合起来,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,切实提高学校人才培养质量。

- 附件: 1.安徽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
2.2022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信息表

